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王力安防”）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7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跃斌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规定和要求，具备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次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照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以同一价格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底价，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P1$ 为调整后发行底价。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5）发行数量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对应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最终发行股票数量由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6）限售期安排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需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7）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

产百分之二十的规定，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湖北王力安防产品有限公司智能门窗系列产品项目	44,105.95	30,000.00
合计	44,105.95	3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届时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8) 上市地点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10)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若有延长，则为延长有效期到期之日止。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本议案需经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王力安防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王力安防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王力安防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王力安防关于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王力安防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以及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王力安防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8、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王力安防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9、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王力安防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以上议案 6、7、8 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

● 备查文件

- 1、王力安防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王力安防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王力安防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